

# 宜昌市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

---

---

## 关于政协宜昌市六届三次会议 第 353 号提案的答复

分类：A

汤斌斌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关于在我市公共停车场设置残疾人免费停车位并实行免费停车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按照市发改委对城区公共停车场收费标准的批复要求，“对停车 30 分钟内（含）的车辆和执行任务的军车、警车、消防车、救护车、救灾抢险车、邮递车、环卫车、市政设施维护维修车、殡葬车及残疾人随身必备车辆免收停放服务费”，目前我市城区已建成的公共停车场统一按标准执行。

同时，在市城管委统筹督导下，已由建设经营单位在城区投入使用的公共停车场施划了残疾专用停车位 28 处。下一步，市城管委将继续发挥停车行业管理职责，对政府投资建设公共停车场残疾人专用停车泊位的设置和使用进行完善和督导。

宜昌市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

2019 年 9 月 2 日



---

---

责任领导：郭建新

联系电话：13986796629

承办人：杜勤

联系电话：13477159158

邮政编码：443001

公开情况：公开